**2025年度便民服务中心辅助性服务（二次）--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5年度便民服务中心辅助性服务（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7月28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11010825210200046016-XM001

2.项目名称：2025年度便民服务中心辅助性服务

3.预算金额：117万元

4.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采购预算金额（万元） | 实施地点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 2025年度便民服务中心辅助性服务 | 1 项 服务 | 117 | 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 根据海政办发【2019】1号《海淀区政务服务“一窗式”改革综合窗口设置方案》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做好政务服务工作，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保障大厅落实惠民政策工作需要，拟聘请专业辅助力量辅助完成万寿路街道政务大厅引导、接待、政策咨询等工作。按照工作内容，每个岗位需完成就业失业登记、灵活就业、职业介绍、社会化退休办理、社会化退休服务、一老一小、住房保障、社会救助（低保）、城乡居民养老、社保卡、药费报销、社保下沉等相关工作，确保工作时段每个岗位不少于1人次辅助力量，负责前台引导、接待、收件、出件及政策咨询等“一窗式”办理事项。具体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如不超过预算10%，在双方协商下，可续签2次。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采购。即：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①节能产品强制采购；②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③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④政府采购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发展；⑤政府采购信用担保；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⑦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3.2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执 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07月07日至2025年07月11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8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 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等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CA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3.监管部门联系人及电话：万寿路街道综合办公室 王妮妮 010-68273954。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永定路西里11号楼

联系方式：赵老师 010-68226701

**2.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万寿路街道综合办公室

联系方式：王妮妮 010-68273954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海捷顺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17号金澳国际3层303室

联系方式：雷琳 张英丽 薛琴 010-62006591

**4.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雷琳 张英丽 薛琴

电 话：010-62006591